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证券事务代表王优女士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 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 生效。王优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优女士在任 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卞雅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 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卞雅星女士 (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 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 0550-3012192

传真: 0550-3012192

电子邮箱: lfshdmb@jslanfeng.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大王街道建业路1号

邮编: 239000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附件: 卞雅星女士简历

卞雅星女士,中国国籍,1995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曾任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2025年7月起就职于本公司证券部。

截至目前, 卞雅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